

卫环函〔2021〕67号

## 关于同意《华润沙坡头区新井沟 50MW 分散式 风电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函

华润风电（海原）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审查、审批华润沙坡头区新井沟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华润电海原函〔2021〕55号）收悉，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函复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华润风电（海原）有限公司华润沙坡头区新井沟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位于沙坡头区镇罗镇，主要新建 110 千伏升压站一座及相关附属设施，配套建设输电线路，线路起点为拟建华润沙坡头区新井沟 50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华润新井沟 110 千伏变电站，终点为 330 千伏塞上变电站。线路全长 26.2 公

里，其中，单回架空线路 24 公里，单回电缆线路 2.2 公里。工程共有 86 基铁塔，其中，单回路直线塔 69 基，单回路耐张塔 16 基，双回路耐张塔 1 基。项目总投资 235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8.4%。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自治区相关规划，在落实《华润沙坡头区新井沟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基础上，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等进行项目建设。

## **二、项目建设实施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严格落实周边围挡、物料堆放篷布遮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等扬尘防控措施，大风天气开挖工程停止施工。

### **（二）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升压站及输电线路系统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采用柔性连接、距离衰减等措施，厂界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设置事故集油池 1 座，废变压器油和报废的免维护蓄电池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四）电磁污染防治措施**

合理选择导线材质及截面积，电气设备接地，确保工频电场、

工频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制》) (GB8702-2014)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 伏特/米、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微特斯拉限制要求。

#### **(五) 生态保护措施**

优化项目选址选线，减少扰动地表的面积和对地表植被的破坏。合理进行施工组织设计，减少施工临时场地。对开挖土方进行临时堆放，并及时回填。施工完成后应立即进行场地平整，临时占地及时撒播草籽进行绿化，恢复原有土地功能。

#### **(六) 环境管理措施**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和环保岗位责任制，设立专人负责项目运营期环境管理工作，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修和保养；项目建设期及建成投产后，需建立健全各项监测制度并定期向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上报监测结果。

三、本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工程内容，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路径、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规定。工程竣工验收的同时必须进行环保设施“三同时”核查，经核查后方可进行环保验收，未经“三同时”核查及环保验收不得投入运行。

五、中卫市生态环境局沙坡头区分局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三

同时”监管工作。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7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